

# 修武县交通运输局 2020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

## 一、总体情况

2020年，我局认真贯彻落实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（以下简称《条例》），坚持以公开为常态、不公开为例外，进一步加强政府信息公开的相关制度建设，丰富政府信息公开的内容和形式，加大政府信息公开力度，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取得了新成绩。

一是政府信息主动公开工作情况。2020年以来，我局对单位职责、工作动态、重点领域信息、行政权力和公共服务事项及办理情况等各类政府信息进行整理归类 and 公开，进一步扩大了政府公开信息的覆盖面，满足社会公众的知情权。共主动公开各类政府信息122条，其中通过县政府门户网站公开政府信息32条。二是依申请公开工作情况。2020年以来，我局未收到政府信息公开申请，没有因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引起的行政复议、行政诉讼、举报投诉等情况。三是政府信息管理情况。对属于主动公开的政府信息及时予以公开，并严格落实保密审查工作程序，确保涉密政府信息不上网；对依申请和不公开的政府信息实行动态管理，能够转为主动公开的政府信息及时予以公开，进一步推进政府信息资源的规范化、标准化管理水平。2020年，我局无一例政府信息公开失密、泄密事件发生。四是监督保障工作情况。不断完

善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考核、社会评议和责任追究制度。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情况纳入年度综合考评内容进行考核，且分值权重不低于4%。同时通过以会代训、专题培训等形式加强对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业务培训，促进工作程序的规范化和常态化。2020年，我局未发生政府信息公开工作重大责任事件。

## 二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

第二十条第（一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新制作数量	本年新公开数量	对外公开总数量
规章	0	0	0
规范性文件	0	0	0
第二十条第（五）项			
信息内容	上一年项目数量	本年增/减	处理决定数量
行政许可	24	-1	5
其他对外管理服务事项	13	-4	0
第二十条第（六）项			
信息内容	上一年项目数量	本年增/减	处理决定数量
行政处罚	122	0	59
行政强制	10	0	0
第二十条第（八）项			
信息内容	上一年项目数量	本年增/减	
行政事业性收费	0	0	
第二十条第（九）项			
信息内容	采购项目数量	采购总金额（单位：万元，保留4位小数）	

政府集中采购	0	0
--------	---	---

### 三、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

(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：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)		申请人情况						总计	
		自然人	法人或其他组织						
			商业企业	科研机构	社会组织	法律服务机构	其他		
一、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0	0	0	0	0	0	0	
二、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0	0	0	0	0	0	0	
三、本年度办理结果	(一) 予以公开	0	0	0	0	0	0	0	
	(二) 部分公开(区分处理的, 只计这一情形, 不计其他情形)	0	0	0	0	0	0	0	
	(三) 不予公开	1. 属于国家秘密	0	0	0	0	0	0	0
		2.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	0	0	0	0	0	0	0
		3. 危及“三安全一稳定”	0	0	0	0	0	0	0
		4.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	0	0	0	0	0	0	0
		5.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	0	0	0	0	0	0	0
		6.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	0	0	0	0	0	0	0
		7.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	0	0	0	0	0	0	0
		8.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	0	0	0	0	0	0	0
	(四) 无法提供	1.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	0	0	0	0	0	0	0
		2.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	0	0	0	0	0	0	0
		3.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	0	0	0	0	0	0	0
	(五) 不予处理	1.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	0	0	0	0	0	0	0
		2. 重复申请	0	0	0	0	0	0	0
3. 要求提供公开		0	0	0	0	0	0	0	

	出版物							
	4.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	0	0	0	0	0	0	0
	5.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	0	0	0	0	0	0	0
	(六) 其他处理	0	0	0	0	0	0	0
	(七) 总计	0	0	0	0	0	0	0
四、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		0	0	0	0	0	0	0

#### 四、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、行政诉讼情况

行政复议					行政诉讼									
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	未经复议直接起诉					复议后起诉				
					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	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
					0	0	0	0	0	0	0	0	0	0

#### 五、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

2020年，我局政务信息公开工作按照全县的统一要求进行及时、高效的公开，信息公开工作取得了一些成效，但在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中仍然存在一些问题：一是工作力度还需进一步加强，主动公开的内容还需进一步完善和细化。二是公开渠道有待进一步拓宽，长效工作机制建设需要进一步完善。三是信息公开水平还需进一步提高，公开形式单一、公开载体不够广泛。

针对以上问题，着力做好以下几方面工作：一是完善政府信息公开制度，健全工作机制，增强工作主动性和自觉性，确保政务信息及时、准确、全面地公开。二是加强信息审查。进一步细化局机关单位的公开事项，实行单位主要负责人审查制度，严格

审查公开内容，杜绝实施过程中的随意行为，提高政务信息公开制度的整体效果。三是加大公开力度。加大机关干部人事工作、机关财务预决算、政府采购等信息公开力度。四是认真贯彻落实《条例》，主动、及时、准确公开财政预算决算、重大建设项目批准和实施、社会公益事业建设等领域的政府信息。抓好重大突发事件和群众关注热点问题的公开，客观公布事件进展、政府举措、公众防范措施和调查处理结果。

## **六、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**

无。